

证券代码：830824

证券简称：华虹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福州华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多笔银行贷款即将到期，现拟向银行重新申请贷款合计 1480 万元。陈春江、陈晓云、陈力健、陈炳添、林丽贞、林契声、潘悦红、李培根拟为公司银行贷款 1480 万元提供担保保证，陈春江、陈晓云、陈炳添、林丽贞、林契声拟提供抵押担保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 年 10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》。陈春江、林契声、陈炳添、李培根、陈力健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春江

住所：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园 F 区 3 号楼 4 层

关联关系：陈春江为公司董事长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炳添

住所：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园 F 区 3 号楼 4 层

关联关系：陈炳添为公司董事、分公司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林契声

住所：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园 F 区 3 号楼 4 层

关联关系：林契声为公司董事、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培根

住所：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园 F 区 3 号楼 4 层

关联关系：李培根为公司副董事长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5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力健

住所：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园 F 区 3 号楼 4 层

关联关系：陈力健为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6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晓云

住所：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园 F 区 3 号楼 4 层

关联关系：陈春江、陈晓云为夫妻关系，陈春江为公司董事长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7. 自然人

姓名：林丽贞

住所：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园 F 区 3 号楼 4 层

关联关系：林丽贞、陈炳添为夫妻关系，陈炳添为公司董事、分公司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8. 自然人

姓名：潘悦红

住所：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园 F 区 3 号楼 4 层

关联关系：潘悦红、林契声为夫妻关系，林契声为公司董事、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，有助于公司经营发展，未收取公司费用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交易不存在其他未列明的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公司发展需要,公司多笔银行贷款即将到期，现拟向银行重新申请贷款合计 1480 万元。陈春江、陈晓云、陈力健、陈炳添、林丽贞、林契声、潘悦红、李培根拟为公司银行贷款 1480 万元提供担保保证，陈春江、陈晓云、陈炳添、林丽贞、林契声拟提供抵押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交易未收取公司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，有助于公司经营发展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福州华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

福州华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24日